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創新一路19號

電話：(03)578-6005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
二、	目錄	2	-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5~7	-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8	-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23	-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36	-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37	-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71	-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71~73	-	三一
	(八) 質押之資產	73	-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
	(十二) 其他	73~75	-	三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80	-	三四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5、81~82	-	三四
	3. 大陸投資資訊	75、83	-	三四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4~95	-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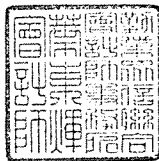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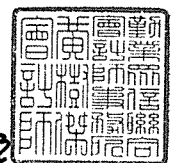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煒

葉東煒



會計師 黃 樹 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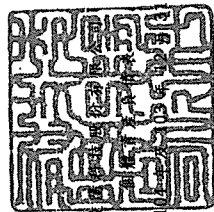
黃樹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104-203-113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重編後)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809,365	16	\$	1,219,888	1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36,970	4		369,635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三一)			543,156	5		789,360	7
1200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三一)			13,419	-		69,705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445,353	4		713,559	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24,852	-		51,69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273,115</u>	<u>29</u>		<u>3,213,839</u>	<u>29</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1,295,103	11		460,616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19,574	2		8,55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二)			5,747,927	51		6,569,128	5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三二)			744,937	6		775,098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及十四)			67,742	1		200,631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2,485	-		3,06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二八及三二)			<u>14,158</u>	<u>-</u>		<u>14,229</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091,926</u>	<u>71</u>		<u>8,031,318</u>	<u>71</u>
負債與權益總計									
3110		普通股股本			5,919,949	52		5,919,949	53
3200		資本公積			897,317	8		936,051	8
3310		保留盈餘			1,831,596	16		1,790,538	16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17,833	-		22,639	-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595,226	6		408,610	4
3400		未分配盈餘			331,492	3		309,932	3
3500		其他權益項目			(63,401)	(1)		(63,401)	(1)
3XXX		庫藏股票			<u>9,530,012</u>	<u>84</u>		<u>9,324,318</u>	<u>83</u>
3XXX		權益總計			<u>\$11,365,041</u>	<u>100</u>		<u>\$11,245,157</u>	<u>100</u>
XXXX		負債與權益總計			<u>\$11,365,041</u>	<u>100</u>		<u>\$11,245,15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洲杰

代理人：黃洲杰

會計主管：鄭淑貞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益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 二及三一）	\$ 2,671,392	100	\$ 2,577,1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 二三及三一）	<u>1,660,185</u>	<u>62</u>	<u>1,632,417</u>	<u>63</u>
5900	營業毛利	<u>1,011,207</u>	<u>38</u>	<u>944,754</u>	<u>37</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三 及三一）				
6100	銷售費用	66,060	3	123,675	5
6200	管理費用	211,475	8	140,74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565,676</u>	<u>21</u>	<u>502,128</u>	<u>20</u>
6000	合 計	<u>843,211</u>	<u>32</u>	<u>766,545</u>	<u>30</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u>	<u>-</u>	<u>131</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67,996</u>	<u>6</u>	<u>178,340</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三及三一）				
7010	其他收入	65,392	3	72,33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9,543	3	289,317	11
7050	財務成本	(24,254)	(1)	(25,185)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u>322,823</u>	<u>12</u>	<u>245,999</u>	<u>9</u>
7000	合 計	<u>453,504</u>	<u>17</u>	<u>582,468</u>	<u>2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621,500	23	\$ 760,808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四)	<u>4,307</u>	<u>-</u>	<u>5,115</u>	<u>-</u>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617,193	23	755,693	29
8100	停業單位損失 (附註十一)	(<u>27,845</u>)	(<u>1</u>)	(<u>332,841</u>)	(<u>1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89,348</u>	<u>22</u>	<u>422,852</u>	<u>16</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四 及二十)	(434)	-	876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 綜合損益之份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1,312)	-	2,629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四及 二一)	10,204	-	20,20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二 一)	71,619	3	8,245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附註四)	(<u>60,222</u>)	(<u>2</u>)	<u>81,814</u>	<u>3</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9,855</u>	<u>1</u>	<u>113,767</u>	<u>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09,203</u>	<u>23</u>	<u>\$ 536,619</u>	<u>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 本	\$	1.00	\$	0.72
9850	稀 釋	\$	1.00	\$	0.72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05	\$	1.28
9810	稀 釋	\$	1.05	\$	1.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洲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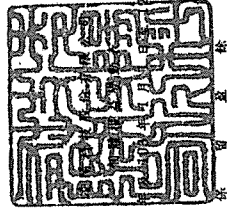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洲杰



會計主管：鄭淑貞





民國 104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股 本 (仟 股)	附 註 二	普 通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及 二)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持 續 補 救 措 施)	其 他 損 益 項 目 (附 註 四 及 二)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四 及 二)	損 益 總 計
									外 幣 換 算 差 額	未 實 現 之 金 融 資 產 出 售 損 失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596,910	596,910		\$ 5,969,099	\$ 950,179	\$ 1,909,685	\$ 30,755	(\$ 127,263)	\$ 27,108	\$ 172,562	(\$ 155,236)	\$ 8,776,889	
A3	-	-		-	-	-	-	(1,965)	-	-	-	(1,965)	
A5	596,910	596,910		5,969,099	950,179	1,909,685	30,755	(129,228)	27,108	172,562	(155,236)	8,774,924	
B1	-	-		-	-	-	-	119,147	-	-	-	-	
B17	-	-		-	-	-	(8,116)	8,116	-	-	-	-	
C7	-	-		-	17,350	-	-	-	-	-	-	17,350	
M5	-	-		-	-	-	-	(13,666)	-	-	-	(13,666)	
M7	-	-		-	11,207	-	-	(2,116)	-	-	-	9,091	
D1	-	-		-	-	-	-	422,852	-	-	-	422,852	
D3	-	-		-	-	-	-	3,505	101,150	9,112	-	113,767	
D5	-	-		-	-	-	-	426,357	101,150	9,112	-	536,619	
L3	(4,915)	(4,915)		(49,150)	(42,685)	-	-	-	-	-	91,835	-	
Z1	591,995	591,995		5,919,949	936,051	1,790,538	22,639	408,610	128,258	181,674	(63,401)	9,324,318	
B1	-	-		-	-	41,058	-	(41,058)	-	-	-	-	
B5	-	-		-	-	-	-	(355,198)	-	-	-	(355,198)	
B17	-	-		-	-	-	(4,806)	4,806	-	-	-	-	
C7	-	-		-	-	-	-	(753)	-	-	-	(753)	
M3	-	-		-	(40,863)	-	-	-	(41)	-	-	(40,904)	
M5	-	-		-	-	-	-	(8,783)	-	-	-	(8,783)	
M7	-	-		-	(7)	-	-	-	-	-	-	(7)	
D1	-	-		-	-	-	-	589,348	-	-	-	589,348	
D3	-	-		-	-	-	-	(1,746)	(30,749)	52,350	-	19,855	
D5	-	-		-	-	-	-	587,602	(30,749)	52,350	-	609,203	
M1	-	-		-	2,136	-	-	-	-	-	-	2,136	
Z1	591,995	591,995		5,919,949	897,317	1,831,596	\$ 17,833	\$ 595,226	\$ 97,509	\$ 233,983	(\$ 63,401)	\$ 9,530,0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黃洲杰



會計主管：鄭淑貞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621,500	\$ 760,808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損失	(27,845)	(332,841)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593,655	427,967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1,752	105,874
A20200	攤銷費用	31,731	102,542
A20300	呆帳費用	-	1,565
A20900	財務成本	24,254	25,185
A21200	利息收入	(10,599)	(14,642)
A21300	股利收入	(18,255)	(1,622)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87,550)	(102,91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7,266)	(131)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279,900)	-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33,590)	(240,702)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889,145)	-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92,443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94,123	17,013
A240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實現 利益	(1,248)	(2,015)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375)	(23,772)
A30000	營業資產與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250,483	4,513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20,991	24,761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268,206	(278,1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29,896	21,866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216,128)	(45,923)
A32200	負債準備減少	(6,850)	(4,1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65,181)	76,44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3,122)	(1,6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55,325	92,0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重編後)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0,625	\$ 14,62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47,451	201,36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991)	(25,3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377)	(5,1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86,033</u>	<u>277,51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000)	(53,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29,225	301,274
B00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4,894	-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00	1,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256)	(208,577)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5,269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126)	(55,3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096	32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329)	(89,410)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299,904	-
B059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5,00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71	(1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52,948</u>	<u>(103,82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0,000)	1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0	6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94,306)	(771,80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816
C04600	支付現金股利	(355,19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9,504)</u>	<u>(66,99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589,477	106,69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19,888</u>	<u>1,113,19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09,365</u>	<u>\$ 1,219,88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洲杰



經理人：黃洲杰



會計主管：鄭淑貞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9 年 8 月設立，並於 82 年 10 月遷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積體電路及模組之設計、製造、測試及銷售，各種應用軟體及矽智財之研究、開發、銷售及各種積體電路之貿易及代理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 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另本公司部分普通股股票業已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自 90 年 3 月起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參閱附註二一)。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1「聯合協議」

此準則將取代 IAS 31「合資權益」及 SIC 13「合資－合資控制者之非貨幣性投入」。本公司依照協議中各方之權利及義

務，將聯合協議區分為聯合營運或合資。本公司對合資係採權益法。適用新準則前，本公司係將聯合協議區分為合資、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對合資之權益係以權益法處理。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依照修訂之準則規定，當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應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剩餘之權益作再衡量。適用該修訂前，當本公司喪失聯合控制時，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合資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公允價值及處分合資所得之價款合計數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兩者之差額應計入損益。

4.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5.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及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與合資）精算損益份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份額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 IAS 19 之修正「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首次適用修訂後 IAS 19 時，因追溯適用產生 102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之累積員工福利成本變動數係調整 103 年 1 月 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及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於編製 104 年度財務報告時，選擇不揭露 103 年比較期間之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104 年度影響彙總如下：

資 產 、 負 債 及 權 益 之 影 響	104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 38
負債增加	<u>\$ 38</u>
未分配盈餘減少	(\$ 38)
權益減少	<u>(\$ 38)</u>
綜 合 損 益 之 影 響	104年度
營業費用增加	\$ 38
本年度淨利減少	<u>(\$ 38)</u>

103 年度影響彙總如下：

	調 整 前	首 次 適 用	調 整 後
資 產 、 負 債 及 權 益 之 影 響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帳 面 金 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6,569,667</u>	(\$ 539)	<u>\$ 6,569,128</u>
資產影響	<u>\$11,245,696</u>	(\$ 539)	<u>\$11,245,157</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8,423</u>	\$ 1,439	<u>\$ 19,862</u>
負債影響	<u>\$ 1,919,400</u>	\$ 1,439	<u>\$ 1,920,839</u>
未分配盈餘	\$ 410,595	(\$ 1,985)	\$ 408,610
資本公積	<u>936,044</u>	7	<u>936,051</u>
	<u>\$ 1,346,639</u>	(\$ 1,978)	<u>\$ 1,344,661</u>
權益影響	<u>\$ 9,326,296</u>	(\$ 1,978)	<u>\$ 9,324,318</u>
103 年 1 月 1 日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6,000,344</u>	(\$ 562)	<u>\$ 5,999,782</u>
資產影響	<u>\$10,863,022</u>	(\$ 562)	<u>\$10,862,460</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21,023</u>	\$ 1,403	<u>\$ 22,426</u>
負債影響	<u>\$ 2,086,133</u>	\$ 1,403	<u>\$ 2,087,536</u>
待彌補虧損	(\$ 127,263)	(\$ 1,965)	(\$ 129,228)
權益影響	<u>\$ 8,776,889</u>	(\$ 1,965)	<u>\$ 8,774,924</u>

(接 次 頁)

(承前頁)

	調 整 前	首 次 適 用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帳 面 金 額
103 年度綜合損益之影響			
營業成本	\$ 2,239,565	(\$ 62)	\$ 2,239,503
營業費用	1,187,820	(177)	1,187,6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2,986	(68)	102,91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51	(275)	87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4,359	84	84,443

7.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規定須揭露關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工具之抵銷權及相關協議（例如提供擔保之協議）之資訊。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三十。

8.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該修正闡明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規定，特別說明「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之條件。

9.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

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本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 12「所得稅」處理。

IAS 34 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採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5.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該修正規定當本公司（聯合營運者）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應依 IFRS 3 及其他準則之原則，按公允價值衡量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將收購相關成本認列為費用（發行債券或權益證券之成本除外）、認列商譽及原始認列資產與負債相關之遞延所得稅，以及至少每年進行商譽減損評估。此外，尚應進行企業合併有關之揭露。若本公司以現存之業務作價投資成立聯合營運，亦應按前述規定處理。

若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個體於取得聯合營運權益前後為共同控制下個體，則該收購不適用上述規定。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6.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7.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8.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

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9.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本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10.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11.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對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該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與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

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

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

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款項）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1)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本公司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本公司於評估資產減損時，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之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以決定個別資產或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之耐用年限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經營環境與公司策略估計之改變，均可能產生重大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無形資產之減損損失分別為 94,123 仟元及 17,013 仟元。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543,156 仟元及 789,360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1,565 仟元及 1,565 仟元後之淨額）。

(三) 所得稅

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2,655,834 仟元及 3,018,716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存貨之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被投資公司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包含被投資公司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等。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57	\$ 45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39,458	331,165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u>1,069,450</u>	<u>888,272</u>
	<u>\$1,809,365</u>	<u>\$1,219,888</u>

現金及約當現金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5%~4%</u>	<u>0.05%~4%</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國內投資</u>		
一基金受益憑證	\$ 436,970	\$ 369,635
一上市（櫃）股票	<u>1,295,103</u>	<u>460,616</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1,732,073</u>	<u>\$ 830,251</u>
流 動	\$ 436,970	\$ 369,635
非 流 動	<u>1,295,103</u>	<u>460,616</u>
	<u>\$ 1,732,073</u>	<u>\$ 830,251</u>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對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列減損損失 809,661 仟元及 0 元。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219,574</u>	<u>\$ 8,556</u>
依衡量種類區分—備供出售	<u>\$219,574</u>	<u>\$ 8,556</u>
流 動	\$ -	\$ -
非 流 動	<u>219,574</u>	<u>8,556</u>
	<u>\$219,574</u>	<u>\$ 8,556</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提列減損損失 82,782 仟元及 0 元。

九、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537,356	\$787,43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65	3,495
備抵呆帳	(<u>1,565</u>)	(<u>1,565</u>)
	<u>\$543,156</u>	<u>\$789,360</u>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1,854 仟元及 77,857 仟元(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部分持有擔保品用以增強保障。上述 104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截至 105 年 3 月 23 日止，已收回 121,854 仟元。此外，本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0~60 天	\$392,240	\$629,694
61~90 天	95,480	119,346
91~120 天	55,278	21,677
121~360 天	1,723	20,208
	<u>\$544,721</u>	<u>\$790,925</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60 天以下	<u>\$121,854</u>	<u>\$ 77,85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	\$ -
加：本年度提列	1,565	-	1,56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65</u>	<u>\$ -</u>	<u>\$ 1,565</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65	\$ -	\$ 1,565
加：本年度提列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65</u>	<u>\$ -</u>	<u>\$ 1,565</u>

十、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成品及商品	\$143,735	\$395,322
在 製 品	282,580	283,750
原 料	19,038	34,487
	<u>\$445,353</u>	<u>\$713,559</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60,185 仟元及 1,632,417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回升利益	(\$136,169)	(\$ 13,452)
下腳收入	(<u>210</u>)	(<u>317</u>)
	<u>(\$136,379)</u>	<u>(\$ 13,769)</u>

十一、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待出售處分群組

(一) 停業單位

本公司於 104 年 1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將 STB 產品中心之資產售予 Availink, Inc.。此項處分計畫於 104 年 3 月完成。

處分損益之計算，請參閱附註二七。

停業單位當期損失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損失	(\$315,011)	(\$332,841)
處分利益（附註二七）	<u>287,166</u>	<u>-</u>
	<u>(\$ 27,845)</u>	<u>(\$332,841)</u>

停業單位損益明細及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 96,100	\$838,424
營業成本	(<u>230,623</u>)	(<u>607,086</u>)
營業毛（損）利	(134,523)	231,338
推銷費用	(1,982)	(14,638)
管理費用	(4,302)	(51,248)
研究發展費用	(<u>44,808</u>)	(<u>355,212</u>)
營業淨損	(185,615)	(189,760)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利益及損失	(\$ 94,123)	\$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5,273)	(143,081)
稅前損失	(315,011)	(332,841)
所得稅費用	-	-
當期損失	<u>(\$315,011)</u>	<u>(\$332,841)</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8,216)	(\$508,196)
淨現金流出	<u>(\$ 48,216)</u>	<u>(\$508,196)</u>

無任何因停業之損失而產生所得稅損失或利益。

STB 產品中心於處分日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5,395,609	\$ 5,237,623
投資關聯企業	339,023	1,328,679
投資合資	<u>13,295</u>	<u>2,826</u>
	<u>\$ 5,747,927</u>	<u>\$ 6,569,128</u>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凌通科技公司	\$ 722,586	\$ 696,971
非上市(櫃)公司		
Ventureplus Group Inc.	1,699,981	1,924,825
凌旭投資公司	897,803	705,395
凌陽創業投資公司	814,205	657,118
凌陽創新科技公司	515,144	515,322
Russell Holdings Limited	291,435	342,770
芯鼎科技公司	245,948	196,349
宏陽科技公司	108,058	108,645
凌陽多媒體公司	48,981	44,282
凌陽電通科技公司	32,373	22,486
威陽投資公司	14,783	14,758
凌陽管理顧問公司	4,061	4,092
Magic Sky Limited	251	268
香港凌陽科技公司	-	4,342
	<u>\$ 5,395,609</u>	<u>\$ 5,237,62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香港凌陽科技公司	\$ 140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凌陽管理顧問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及財務資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四。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凌通科技公司	34%	34%
非上市(櫃)公司		
Ventureplus Group Inc.	100%	100%
凌旭投資公司	100%	100%
凌陽創業投資公司	100%	100%
凌陽創新科技公司	62%	63%
Russell Holdings Limited	100%	100%
芯鼎科技公司	38%	38%
宏陽科技公司	61%	61%
凌陽多媒體公司	87%	83%
凌陽電通科技公司	100%	100%
威陽投資公司	100%	100%
凌陽管理顧問公司	100%	100%
Magic Sky Limited	100%	100%
香港凌陽科技公司	-	100%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帳列其他 流動負債)		
香港凌陽科技公司	100%	-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遠見科技公司	\$ 339,023	\$ 350,536
敦泰電子公司	-	978,143
	<u>\$ 339,023</u>	<u>\$ 1,328,67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遠見科技公司	13%	13%
敦泰電子公司	-	34%

旭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曜科技公司）股東會於 103 年 9 月 30 日決議通過與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併購及股份轉換，基準日為 104 年 1 月 2 日，將由旭曜科技公司發行新股，以每一股敦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換發 4.8 股旭曜科技公司普通股，股份轉換後，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34%降低為 12%，喪失重大影響力並認列處分利益 889,145 仟元，故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旭曜科技公司於 104 年 1 月更名為敦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敦泰電子公司）。

遠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遠見科技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6 月 17 日推選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經本公司判斷對遠見科技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故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轉列至採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櫃）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遠見科技公司	<u>\$ 252,233</u>	<u>\$ 259,639</u>
敦泰電子公司	<u>\$ -</u>	<u>\$ 1,825,393</u>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總資產	<u>\$ 1,678,504</u>	<u>\$ 7,604,536</u>
總負債	<u>\$ 54,232</u>	<u>\$ 3,077,598</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 27,550</u>	<u>\$ 9,932,008</u>
營業淨（損）利	<u>(\$ 16,446)</u>	<u>\$ 130,051</u>
綜合損益總額	<u>\$ 106,589</u>	<u>\$ 759,717</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u>\$ 18,145</u>	<u>\$ 89,006</u>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關聯企業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三) 投資合資

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 19 日與矽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協議書，雙方同意增資凌陽核心科技公司（自 102 年 3 月 11 日起後更名為傳芯科技公司），以共同經營電視相關晶片之研發、銷售及服務之業務。上述增資業以 102 年 1 月 21 日為增資基準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原持有傳芯科技公司 99.98% 之股權，因為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增資，至持股比例下降為 51.25%，然而依據投資協議書之約定，傳芯科技公司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事項，需同時取得合資雙方同意，因此本公司對傳芯科技公司不具控制。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傳芯科技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於 102 年 1 月 21 日起，將其列為合資，並採權益法認列合資之權益。

傳芯科技公司於 105 年 1 月 25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基於市場競爭激烈、研發人員之離職，公司已無法投入大量資源開發新產品，故決議結束營運。

本公司於與合資權益有關之財務資訊彙總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u>\$938,782</u>	<u>\$269,912</u>
非流動資產	<u>\$ 18</u>	<u>\$ 23,694</u>
流動負債	<u>\$353,473</u>	<u>\$169,227</u>
非流動負債	<u>\$ -</u>	<u>\$ -</u>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u>\$1,039,015</u>	<u>\$ 580,397</u>
營業成本	<u>\$ 779,526</u>	<u>\$ 423,564</u>
營業費用	<u>\$ 278,128</u>	<u>\$ 304,27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 478,977</u>	<u>\$ 4,525</u>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損益		
份額	<u>\$ 10,469</u>	<u>(\$ 3,246)</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		
總額份額	<u>\$ 10,469</u>	<u>(\$ 3,246)</u>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投資合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房屋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生財設備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973,804	\$ 57,781	\$ 20,583	\$ 138,299	\$ 13,500	\$1,203,967
增 添	-	1,382	455	46,448	17,005	65,290
處 分	-	(4,679)	(9,919)	(42,081)	(4,800)	(61,479)
103年12月31日底餘額	<u>\$ 973,804</u>	<u>\$ 54,484</u>	<u>\$ 11,119</u>	<u>\$ 142,666</u>	<u>\$ 25,705</u>	<u>\$1,207,778</u>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247,926	\$ 35,632	\$ 18,365	\$ 77,978	\$ 8,192	\$ 388,093
增 添	20,138	5,473	1,548	74,014	4,701	105,874
處 分	-	(4,679)	(9,919)	(41,889)	(4,800)	(61,28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68,064</u>	<u>\$ 36,426</u>	<u>\$ 9,994</u>	<u>\$ 110,103</u>	<u>\$ 8,093</u>	<u>\$ 432,680</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705,740</u>	<u>\$ 18,058</u>	<u>\$ 1,125</u>	<u>\$ 32,563</u>	<u>\$ 17,612</u>	<u>\$ 775,098</u>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973,804	\$ 54,484	\$ 11,119	\$ 142,666	\$ 25,705	\$1,207,778
增 添	-	4,817	627	44,511	4,466	54,421
處 分	(4,599)	(5,379)	(9,272)	(50,615)	(6,321)	(76,186)
104年12月31日底餘額	<u>\$ 969,205</u>	<u>\$ 53,922</u>	<u>\$ 2,474</u>	<u>\$ 136,562</u>	<u>\$ 23,850</u>	<u>\$1,186,013</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268,064	\$ 36,426	\$ 9,994	\$ 110,103	\$ 8,093	\$ 432,680
增 添	20,034	5,115	758	50,731	5,114	81,752
處 分	(4,599)	(5,379)	(9,272)	(47,709)	(6,397)	(73,35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83,499</u>	<u>\$ 36,162</u>	<u>\$ 1,480</u>	<u>\$ 113,125</u>	<u>\$ 6,810</u>	<u>\$ 441,07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685,706</u>	<u>\$ 17,760</u>	<u>\$ 994</u>	<u>\$ 23,437</u>	<u>\$ 17,040</u>	<u>\$ 744,937</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11 至 56 年
房屋附屬設備	4 至 11 年
機器設備	4 年
試驗設備	1 至 5 年
生財設備	4 至 5 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四、無形資產

	技術授權費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382,038	\$ 25,780	\$ 97,099	\$ 504,917
單獨取得	83,813	11,177	-	94,990
處 分	(147,783)	(14,124)	-	(161,90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18,068</u>	<u>\$ 22,833</u>	<u>\$ 97,099</u>	<u>\$ 438,000</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208,229	\$ 13,503	\$ 57,989	\$ 279,721
攤銷費用	89,000	8,148	5,394	102,542
處 分	(147,783)	(14,124)	-	(161,907)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49,446</u>	<u>\$ 7,527</u>	<u>\$ 63,383</u>	<u>\$ 220,356</u>
<u>累計減損</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本期增加	17,013	-	-	17,01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13</u>	<u>\$ -</u>	<u>\$ -</u>	<u>\$ 17,013</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151,609</u>	<u>\$ 15,306</u>	<u>\$ 33,716</u>	<u>\$ 200,631</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18,068	\$ 22,833	\$ 97,099	\$ 438,000
單獨取得	9,518	3,451	-	12,969
處 分	(116,305)	(3,261)	-	(119,56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11,281</u>	<u>\$ 23,023</u>	<u>\$ 97,099</u>	<u>\$ 331,403</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49,446	\$ 7,527	\$ 63,383	\$ 220,356
攤銷費用	18,704	7,632	5,395	31,731
處 分	(96,826)	(2,736)	-	(99,56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1,324</u>	<u>\$ 12,423</u>	<u>\$ 68,778</u>	<u>\$ 152,525</u>
<u>累計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7,013	\$ -	\$ -	\$ 17,013
本期增加	94,123	-	-	94,123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11,136</u>	<u>\$ -</u>	<u>\$ -</u>	<u>\$ 111,13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28,821</u>	<u>\$ 10,600</u>	<u>\$ 28,321</u>	<u>\$ 67,742</u>

技術授權費及專利權主要係本公司於 92 年 2 月向美商 Oak Technology 購買光儲存等內嵌式解決方案之相關專利及技術，作為開發 DVD/VCD 播放機 SoC 之產品及購買視訊處理器之相關技術作為開發 DTV 之產品等。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分別對上述無形資產提列減損損失 94,123 仟元及 17,013 仟元。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技術授權費	1 至 10 年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專利權	18 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付 EDA 工具	\$ 15,569	\$ 16,754
預付權利金	7,004	30,492
高 球 證	7,800	7,800
質押定期存款	6,100	6,100
存出保證金	258	329
其 他	2,279	4,446
	<u>\$ 39,010</u>	<u>\$ 65,921</u>
流 動	\$ 24,852	\$ 51,692
非 流 動	14,158	14,229
	<u>\$ 39,010</u>	<u>\$ 65,921</u>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一週轉金借款	<u>\$ -</u>	<u>\$10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為 1.843%。

(二) 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1,123,750	\$ 662,500
擔保借款	<u>233,332</u>	<u>388,888</u>
小計	1,357,082	1,051,388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457,500</u>	<u>394,306</u>
長期借款	<u>\$ 899,582</u>	<u>\$ 657,082</u>

本公司依約提供房屋及建築及本公司持有之部分敦泰電子公司股票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參閱附註三二）。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705%～1.920% 及 1.865%～1.970%。

另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皆受有流動比、債本比率及有形淨值等之限制，但不列入違約項目之考察。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合約之規定。

十七、應付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應付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	\$ 100
<u>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120,424</u>	<u>336,452</u>
	<u>\$120,424</u>	<u>\$336,552</u>

本公司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間為 30 天至 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負債準備—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退貨及折讓	<u>\$ 9,319</u>	<u>\$ 16,169</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九、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0,918	\$177,112
應付設備款	17,412	13,117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15,222	275
應付權利金	36,841	38,102
應付勞健保	8,672	8,380
長期投資貸餘	140	-
其 他	40,689	70,896
	<u>\$249,894</u>	<u>\$307,882</u>
<u>遞延收入</u>		
其 他	\$ -	\$ 1,310
<u>流 動</u>		
—其他流動負債	\$249,444	\$306,452
—遞延收入	-	599
	<u>\$249,444</u>	<u>\$307,051</u>
<u>非 流 動</u>		
—遞延收入	\$ -	\$ 711
—其他負債	450	1,430
	<u>\$ 450</u>	<u>\$ 2,141</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每位員工之服務年資 15 年以內者（含），每服務滿 1 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超過 15 年者每增加 1 年可獲得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

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56,963	\$162,92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49,789)	(143,06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174</u>	<u>\$ 19,86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3 年 1 月 1 日	<u>\$ 158,855</u>	<u>\$ 136,429</u>	<u>\$ 22,42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94	-	1,294
利息費用（收入）	<u>2,939</u>	<u>2,557</u>	<u>382</u>
認列於損益	<u>4,233</u>	<u>2,557</u>	<u>1,67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715	(715)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161)</u>	<u>-</u>	<u>(16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1)</u>	<u>715</u>	<u>(876)</u>
雇主提撥	<u>-</u>	<u>3,360</u>	<u>(3,360)</u>
103 年 12 月 31 日	<u>\$ 162,927</u>	<u>\$ 143,061</u>	<u>\$ 19,866</u>
104 年 1 月 1 日	<u>\$ 162,927</u>	<u>\$ 143,061</u>	<u>\$ 19,866</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34	-	1,034
清償利益	(11,649)	-	(11,649)
利息費用（收入）	<u>3,259</u>	<u>2,895</u>	<u>364</u>
認列於損益	<u>(7,356)</u>	<u>2,895</u>	<u>(10,25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58	(958)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1,392</u>	<u>-</u>	<u>1,39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392</u>	<u>958</u>	<u>434</u>
雇主提撥	<u>-</u>	<u>2,875</u>	<u>(2,875)</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156,963</u>	<u>\$ 149,789</u>	<u>\$ 7,17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417	\$ 498
推銷費用	11	11
管理費用	463	456
研發費用	(11,138)	711
	<u>(\$ 10,247)</u>	<u>\$ 1,676</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費用，因凌陽公司於 104 年 3 月出售 STB 產品中心而裁撤 STB 產品中心的員工，104 年度認列縮減清償利益 11,649 仟元，同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為 1,606 仟元。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4.00%
離職率	0%~28%	0%~28%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5,918)
減少 0.25%	<u>\$ 6,21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	<u>\$ 25,899</u>
減少 1%	<u>(\$ 21,89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2,875</u>	<u>\$ 3,36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8 年	19 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200,000</u>	<u>1,200,000</u>
額定股本	<u>\$12,000,000</u>	<u>\$1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91,995</u>	<u>591,995</u>
已發行股本	<u>\$ 5,919,949</u>	<u>\$ 5,919,94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所保留之股本為 8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4 及 103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703,376	\$703,376
庫藏股票交易	36,518	34,382
合併溢額	157,423	157,42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其他(2)	-	40,870
	<u>\$897,317</u>	<u>\$936,05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包括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及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中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所餘盈餘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 股東股息提存股本之百分之六。

2. 次就餘額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五；及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3. 前項所餘，連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為股東股利，由股東會決議股利分配數額。
4. 上述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股東股息及股東股利）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5 元得不予發放。

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年度稅後盈餘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惟庫藏股票除外），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擬撥供分派前先行扣除。員工股票紅利得分配予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6 月 12 日及 103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盈餘分配	每股股利(元)	虧損撥補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119,147	\$ -
未分配盈餘彌補虧損	12,086	-	-	-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41,058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806)	-	(8,116)	-
現金股利	355,198	0.6	-	-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128,258	\$ 27,10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 之份額	(30,749)	101,150
年底餘額	<u>\$ 97,509</u>	<u>\$128,25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181,674	\$172,5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721,838)	248,94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致累計損益重分類至 損益	(33,590)	(240,7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 之重分類調整	809,661	-
部分處分關聯企業而按 比例將其他綜合損益 重分類至損益	(41)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1,883)	867
年底餘額	<u>\$233,983</u>	<u>\$181,67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合 計 (仟 股)
103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4,915	3,560	8,475
本 年 度 減 少	(4,915)	-	(4,915)
103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	3,560	3,560
104 年 1 月 1 日 股 數	-	3,560	3,560
本 年 度 減 少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 股 數	-	3,560	3,560

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凌旭投資公司	3,560	\$ 63,401	\$ 41,474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凌旭投資公司	3,560	\$ 63,401	\$ 45,568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3 年 2 月 26 日決議將買回之庫藏股票 4,915 仟股全數註銷。另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六) 全球存託憑證

本公司於 90 年 3 月以現金增資及原股發行方式參與發行全球存託憑證 (GDR) 20,000 仟單位，於倫敦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代號為 SUPD，每單位表彰本公司普通股 2 股，計發行 40,000 仟股，每單位以美金 9.57 元發行。截至 104 年 12 月底止，流通在外之 GDR 計 176 仟單位，折合普通股 352 仟股。

二二、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IC 收入	\$ 2,535,227	\$ 2,491,377
其他收入	<u>136,165</u>	<u>85,794</u>
	<u>\$ 2,671,392</u>	<u>\$ 2,577,171</u>

二三、本年度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損益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股利收入	\$ 18,255	\$ 1,622
利息收入	10,599	14,642
補助款收入	8,667	14,796
其 他	<u>27,871</u>	<u>41,277</u>
	<u>\$ 65,392</u>	<u>\$ 72,33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採權益法投資利益	\$889,145	\$ -
管理支援服務收入	41,964	29,19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33,590	240,702
外幣兌換淨利益	17,287	36,43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82,782)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809,661)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u>-</u>	<u>(17,013)</u>
	<u>\$ 89,543</u>	<u>\$289,317</u>

(三)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3,510	\$ 24,492
其他財務成本	<u>744</u>	<u>693</u>
	<u>\$ 24,254</u>	<u>\$ 25,18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1,752	\$105,874
無形資產	<u>31,731</u>	<u>102,542</u>
合 計	<u>\$113,483</u>	<u>\$208,41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279	\$ 6,811
營業費用	<u>75,473</u>	<u>99,063</u>
	<u>\$ 81,752</u>	<u>\$105,87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51	\$ 728
推銷費用	1	-
管理費用	5,214	4,742
研發費用	<u>25,665</u>	<u>97,072</u>
	<u>\$ 31,731</u>	<u>\$102,54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77,433	\$687,91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1,057	25,645
確定福利計畫	(10,247)	1,676
其他員工福利	<u>4,533</u>	<u>5,69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92,776</u>	<u>\$720,93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4,268	\$102,328
營業費用	<u>488,508</u>	<u>618,605</u>
	<u>\$592,776</u>	<u>\$720,933</u>

本公司 103 年度係按現行章程之規定，以當年度稅後淨利之一定比例估列員工紅利 11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65 仟元。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1.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6,089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9,133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 及 1.5%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

放，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改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191	-
董監事酬勞		287	-

104 年 6 月 1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3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91	287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110	165

上述差異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93,366	\$ 86,96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6,079)	(50,528)
淨 益	<u>\$ 17,287</u>	<u>\$ 36,434</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732	\$ 5,11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u>
	3,732	5,115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575</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07</u>	<u>\$ 5,115</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621,500</u>	<u>\$760,80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05,655	\$129,33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		
除之費損	(173,890)	(58,282)
暫時性差異	143,845	12,9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39	-
連結稅制影響數	<u>-</u>	<u>(518)</u>
當期所得稅	76,949	83,52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575	(3,900)
虧損扣抵	-	3,900
已使用虧損扣抵	(75,610)	(83,521)
支付國外所得稅費用	<u>2,393</u>	<u>5,11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307</u>	<u>\$ 5,115</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項)	<u>\$ 3,073</u>	<u>\$ 4,647</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97</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912)	(\$ 957)	(\$ 1,869)
折 舊	5,014	(1,162)	3,852
未實現存貨損失	627	(676)	(49)
無形資產	(2,499)	2,499	-
遞延貸項	187	(187)	-
兌換損(益)	(151)	227	76
其 他	<u>794</u>	<u>(319)</u>	<u>475</u>
	3,060	(575)	2,485
虧損扣抵	<u>-</u>	<u>-</u>	<u>-</u>
	<u>\$ 3,060</u>	<u>(\$ 575)</u>	<u>\$ 2,485</u>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金融資產減損	\$ 5	(\$ 5)	\$ -
應付休假給付	-	(912)	(912)
折 舊	-	5,014	5,014
未實現存貨損失	-	627	627
無形資產	-	(2,499)	(2,499)
遞延貸項	289	(102)	187
兌換損(益)	(1,134)	983	(151)
其 他	<u>-</u>	<u>794</u>	<u>794</u>
	(840)	3,900	3,060
虧損扣抵	<u>3,900</u>	<u>(3,900)</u>	<u>-</u>
	<u>\$ 3,060</u>	<u>\$ -</u>	<u>\$ 3,060</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	\$ 210,021
109 年度到期	202,943	437,687
110 年度到期	621,262	621,262
111 年度到期	518,243	518,243
112 年度到期	1,231,503	1,231,503
113 年度到期	81,883	-
	<u>\$ 2,655,834</u>	<u>\$ 3,018,716</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02,943	109
621,262	110
518,243	111
1,231,503	112
81,883	113
<u>\$ 2,655,834</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本公司增資擴展之所得免稅期間彙總如下：

增資擴展案	免稅期間
第十三次增資擴展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十四次增資擴展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十五次增資擴展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313,104</u>	<u>\$372,426</u>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20.91%	20.48%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純損）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純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05	\$ 1.28
來自停業單位	(0.05)	(0.56)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u>\$ 1.00</u>	<u>\$ 0.72</u>
稀釋每股盈餘（純損）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1.05	\$ 1.28
來自停業單位	(0.05)	(0.56)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u>\$ 1.00</u>	<u>\$ 0.7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損失）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年度淨利	<u>\$589,348</u>	<u>\$422,852</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589,348	422,852
減：用以計算停業單位基本每股虧損之停業單位淨損	(27,845)	(332,841)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617,193	755,69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617,193</u>	<u>\$755,693</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88,435	588,43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u>528</u>	<u>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88,963</u>	<u>588,44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超低功耗低雜訊心電圖計 sensor IC 及心電圖計系統 SDK 及硬體開發計畫」，計畫期間自 102 年 11 月 7 日至 104 年 5 月 6 日。104 及 103 年度獲得之政府補助金額分別為 6,199 仟元及 14,796 仟元，帳列營業外其他收入項下。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與合盈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聯合與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簽訂「具行車即時校正功能之車用高畫質 3D 環景視訊輔助系統」，計畫期間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104 年度獲得之政府補助金額為 2,468 仟元，帳列營業外其他收入項下。

二七、處分營業單位

如附註十一所述，本公司處分 STB 產品中心之處分對價及於處分日 STB 產品中心之相關資產負債帳面金額彙總如下：

(一) 收取之對價

	STB 產品中心
應收處分款項	<u>\$330,000</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STB 產品中心
流動資產	
預付權利金	\$ 20,000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0
無形資產	<u>20,004</u>
處分之淨資產	<u>\$ 42,834</u>

處分利益 287,166 仟元包含於停業單位損失（參閱附註十一）。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2 至 8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四筆土地，租約分別於 123 年 12 月、109 年 12 月（二筆）及 110 年 12 月到期，依租約規定，期滿時本公司得續約，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目前每年租金 7,815 仟元，本公司已提供質押定期存款 6,100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作為抵押之擔保品。

前述租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7,815	\$ 6,665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1,262	18,992
超過 5 年	45,692	7,501
	<u>\$ 84,769</u>	<u>\$ 33,158</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4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	允	價	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574	\$ -	\$ -	\$ -	\$ -

10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 第 1 等級	允 第 2 等級	價 第 3 等級	合	值 計
<u>金融資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556	\$ -	\$ -	\$ -	\$ -	-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436,970	\$ -	\$ -	\$ 436,970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u>1,295,103</u>	<u>-</u>	<u>-</u>	<u>1,295,103</u>	
合 計	<u>\$ 1,732,073</u>	<u>\$ -</u>	<u>\$ -</u>	<u>\$ 1,732,073</u>	

10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69,635	\$ -	\$ -	\$ 369,635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u>460,616</u>	<u>-</u>	<u>-</u>	<u>460,616</u>	
合 計	<u>\$ 830,251</u>	<u>\$ -</u>	<u>\$ -</u>	<u>\$ 830,251</u>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據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權益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366,198	\$ 2,079,2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951,647	838,80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568,345	1,575,616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人民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元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美金及人民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元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美金及人民幣升值 1 元時，將使稅後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 1 元時，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17,301)	(\$ 17,386)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	(\$ 11,458)	(\$ 42,333)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75,550	\$ 894,372
—金融負債	-	10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39,304	330,915
—金融負債	1,357,082	1,051,38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12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772 仟元及 901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而產生價格暴險。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工具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下跌 1%，104 及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7,320 仟元及 8,30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財務體質穩健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五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89%及 92%，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整體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4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 208,750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705~1.920	1,056	96,528	360,972	899,582	-
固定利率工具	0.8	-	-	-	-	90,878
		<u>\$ 1,056</u>	<u>\$ 305,278</u>	<u>\$ 360,972</u>	<u>\$ 899,582</u>	<u>\$ 90,878</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	\$ 463,729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865~1.970	783	140,278	350,556	560,554	-
固定利率工具	1.843	10	-	100,000	-	88,366
		<u>\$ 793</u>	<u>\$ 604,007</u>	<u>\$ 450,556</u>	<u>\$ 560,554</u>	<u>\$ 88,366</u>

(2) 融資額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尚未動用之銀行借款額 度，按一定期間及需求		
一已動用金額	\$ 1,619,682	\$ 1,403,006
一未動用金額	<u>2,322,150</u>	<u>2,119,432</u>
	<u>\$ 3,914,832</u>	<u>\$ 3,522,438</u>

三一、關係人交易

(一)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收入	合資企業	\$ 45,696	\$ 7,923
	子 公 司	24,721	16,002
	關聯企業	-	4,185
		<u>\$ 70,417</u>	<u>\$ 28,110</u>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合資企業	<u>\$ -</u>	<u>\$ 6,467</u>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價格條件係參考成本與市價行情，由雙方議定，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	子 公 司	\$ 6,615	\$ 2,301
	合資企業	750	895
	關聯企業	-	299
		<u>\$ 7,365</u>	<u>\$ 3,495</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3,489	\$ 2,709
	合資企業	1,262	1,556
	關聯企業	-	35,354
		<u>\$ 4,751</u>	<u>\$ 39,61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負債	子 公 司	\$ 739	\$ 598
	合資企業	-	25,330
		<u>\$ 739</u>	<u>\$ 25,928</u>

(五)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4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合資企業	<u>\$ -</u>	<u>\$ 4</u>	<u>\$ -</u>	<u>\$ -</u>
子 公 司	<u>\$ -</u>	<u>\$ 283</u>	<u>\$ -</u>	<u>\$ 105</u>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遞延收入	關聯企業	<u>\$ -</u>	<u>\$ 1,099</u>
營業費用	合資企業	\$ 13,931	\$ 48,159
	子 公 司	2,917	1,597
		<u>\$ 16,848</u>	<u>\$ 49,75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子 公 司	\$ 33,633	\$ 30,364
	合資企業	16,275	18,708
	關聯企業	-	926
		<u>\$ 49,908</u>	<u>\$ 49,998</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支援服務，其有關價款之決定係依據相互協議之規定，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管理支接收入，其有關價款之決定係依據相互協議之規定，無其他相當交易可供比較。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與一般租賃相當。

(七) 對關係人之資金貸與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u>\$ -</u>	<u>\$ -</u>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 -	\$ 2,466

本公司提供資金貸與予凌陽電通科技公司，利率為 1.475%。

(八)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保證金額	\$ 1,314,330	\$ 979,405
實際動支金額	\$ 989,810	\$ 780,280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獎金	\$ 15,719	\$ 18,091
業務執行費用	2,544	2,022
	\$ 18,263	\$ 20,113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質押或抵押作為長期借款及營業租賃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淨額	\$673,342	\$693,056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資產）	6,100	6,100
敦泰電子公司股票	-	248,207
	\$679,442	\$947,363

三三、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2,163		32.825	\$	727,500		
人 民 幣		11,467		4.995		57,278		
日 圓		177		0.273		48		
港 幣		11		4.235		47		
英 鎊		3		48.670		146		
歐 元		1		35.880		36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8,886		32.825		291,68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862		32.825		159,595		
人 民 幣		9		4.995		45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港 幣		33		4.235		140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價	值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42,346		5.092	\$	215,626		
美 金		28,246		31.650		893,986		
日 圓		140		0.265		37		
港 幣		5		4.080		20		
英 鎊		3		49.270		148		
歐 元		1		38.470		38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10,960		31.650		346,884		
港 幣		1,064		4.080		4,34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860		31.650		343,719		
人 民 幣		13		5.092		6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人 民 幣	4.995(人民幣:新台幣)	\$ 2,429	5.092(人民幣:新台幣)	\$ 207
美 金	32.825(美金:新台幣)	<u>16,651</u>	31.650(美金:新台幣)	<u>(7,720)</u>
		<u>\$ 19,080</u>		<u>(\$ 7,513)</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除附表(一)至(五)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應揭露事項。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務往來金額	提列呆帳金額	品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限額
1	Ventureplus Cayman Inc.	凌陽成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13,558	\$ 113,558	\$ -	-	註一	\$ -	註二	-	\$ 169,994 (註七)	\$ 339,987 (註七)
1	Ventureplus Cayman Inc.	凌陽利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5,403	45,403	45,403	2.37%	註一	-	註三	-	169,994 (註七)	339,987 (註七)
1	Ventureplus Cayman Inc.	縱橫壹旅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6,317	36,317	20,094	2.40%~2.60%	註一	-	註四	-	84,997 (註八)	169,994 (註八)
2	上海凌陽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縱橫壹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789	789	789	1.8%~2.05%	註一	-	註五	-	25,671 (註九)	51,343 (註九)
2	上海凌陽科技有限公司	凌陽成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02,662	103,622	103,622	1.6%~2.35%	註一	-	註六	-	308,057 (註十)	308,057 (註十)

註一：係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二：Ventureplus Cayman Inc.提供資金予凌陽成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供其營運所需。

註三：Ventureplus Cayman Inc.提供資金予凌陽利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供其營運所需。

註四：Ventureplus Cayman Inc.提供資金予縱橫壹旅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供其營運所需。

註五：上海凌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資金予四川縱橫壹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以供其營運所需。

註六：上海凌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資金予凌陽成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供其營運所需。

註七：Ventureplus Cayman Inc.與貸與對象均為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因短期融通資金需要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為限，其期間以不超過 2 年為限。

註八：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Ventureplus Cayman Inc.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為限。

註九：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上海凌陽科技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1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5%為限，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資金貸與總額合計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註十：上海凌陽科技有限公司與貸與對象均為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因融通資金需要從事資金貸與時，其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60%為限，其期間以不超過 2 年為限。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對 象 稱 關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期末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金額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註一)	凌陽公司	Ventureplus Cayman Inc.	3 (註四)	\$ 288,490	\$ 288,490	\$ 78,175	\$ -	3.03	\$ 1,906,002 (註六)	是	否	否	否
0 (註一)	凌陽公司	凌陽成芯(成都)有限公司	3 (註四)	978,390	943,470	829,265	-	9.90	1,906,002 (註六)	是	否	否	是
0 (註一)	凌陽公司	縱橫壹報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3 (註四)	62,370	62,370	62,370	-	0.65	1,906,002 (註六)	是	否	否	是
0 (註一)	凌陽公司	宏陽科技公司	2 (註三)	60,000	20,000	20,000	-	0.21	1,906,002 (註六)	是	否	否	否
1 (註二)	Russell Holdings Limited	凌陽成芯(成都)有限公司	3 (註四)	158,250	158,250	158,250	158,250	54.3	174,861 (註七)	否	否	否	是

註一：發行人。

註二：被投資公司。

註三：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四：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五：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不得超過當年度淨值之 10%。

註六：凌陽科技(股)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年度淨值之 20%。

註七：Russell Holdings Limited 與背書保證對象均為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之百之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及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 60%。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 目	帳 列	科 目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明
凌陽公司	大同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094	\$ 257,207	2	\$ 257,207	註二
	鍊德科技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14,498	-	14,498	註二
	聯華電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968	23,808	-	23,808	註二
	敦泰電子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9,271	999,590	10	999,590	註二
	兆豐國際實績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197	163,335	-	163,335	註三
	野村全球高股息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77	9,755	-	9,755	註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0	51,089	-	51,089	註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51	30,558	-	30,558	註三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78	30,554	-	30,554	註三
	貝萊德環球資產配置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	5,446	-	5,446	註三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核心策略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	5,114	-	5,114	註三
	凱基護城河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	5,815	-	5,815	註三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346	50,076	-	50,076	註三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25	30,053	-	30,053	註三
	元大寶來新興印尼機會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	5,174	-	5,174	註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420	50,001	-	50,001	註三
	Availink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039	212,218	17	212,218	註一
	中經合全球創業投資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	3,800	7	3,800	註一
	德邦創業投資公司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6	3,556	11	3,556	註一
凌旭投資公司	佳能企業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4	74,033	1	74,033	註二
	熱映光電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43	76,377	7	76,377	註二
	凌陽科技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560	41,474	1	41,474	註二及四
	鍊德科技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833	2,416	-	2,416	註二
	天瀚科技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179	-	179	註二
	點序科技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5	6,021	-	6,021	註二
	中華航空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00	12,000	-	12,000	註二
	可成科技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0	41,400	-	41,400	註二
	潤泰精密材料公司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	488	-	488	註二
	元大寶來全球股票入息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	19,500	-	19,500	註三
	元大寶來中國平穩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3	3,010	-	3,010	註三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 目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目 明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市 價 或 淨 值	
凌 旭 投 資 公 司	美 祿 科 技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1,036	\$	11,152	10			\$	11,152	註一
	天 才 視 野 資 訊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600		3,676	5				3,676	註一
	凌 日 科 技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304		3,040	19				3,040	註一
	程 曦 資 訊 整 合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69		1,121	-				1,121	註一
	明 騰 工 業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4,272		-	7				-	註一
	萬 里 科 技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103		-	1				-	註一
	勝 捷 光 電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8		-	-				-	註一
	亞 威 一 可 轉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20		2,000	-				2,000	註二
	友 輝 一 可 轉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20		1,996	-				1,996	註二
	啟 基 科 技 一 可 轉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30		3,006	-				3,006	註二
	億 光 一 可 轉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80		7,800	-				7,800	註二
	奇 力 新 一 可 轉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80		7,920	-				7,920	註二
	瑞 智 一 可 轉 債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15		1,478	-				1,478	註二
	Innobridge Venture Fund I LP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37,650 (US\$ 1,147)	-				37,650 (US\$ 1,147)	註一及六
Russell Holdings Limited	AsiaTech Taiwan Venture, L.P.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1,674 (US\$ 51)	5				1,674 (US\$ 51)	註一及六
	Innobridge International Inc.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4,000		-	15				-	註一
	Ortega Info System, Inc.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2,556		-	-				-	註一
	Elther Precision Inc.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1,250		-	1				-	註一
	OZ Optics Limited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1,000		-	8				-	註一
	Asia B2B on Line Inc.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1,000		-	3				-	註一
	Synerchip Inc.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6,452		-	12				-	註一
	Aruba Networks, Inc. 股 票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0		-	-				-	註一
	佳 能 企 業 公 司 股 票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270		53,117	1				53,117	註二
	京 元 電 子 公 司 股 票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441		52,598	-				52,598	註二
	天 瀚 科 技 公 司 股 票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351		1,053	-				1,053	註二
	Aruba Networks, Inc. 股 票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		-	-				-	註一
	敦 泰 電 子 公 司 股 票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606		20,716	-				20,716	註二
	京 元 電 子 公 司 股 票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1,250		26,938	-				26,938	註二
(接 次 頁)	債 券	無 活 絡 市 場 之 債 券 工 具 投 資	1		15,389	-				15,389	註五
	精 拓 科 技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1,386		16,215	4				16,215	註一
	天 才 視 野 資 訊 公 司 股 票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750		15,000	6				15,000	註一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 目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科 目 明
凌陽創業投資公司	美臻科技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042	10	\$ 11,2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賽微科技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521	18	13,6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天光材料科技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4,500	18	45,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台境企業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900	3	27,9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東琳精密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3,039	1	42,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鑫創業投資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3,000	6	30,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勝捷光電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49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騰工業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5,000	8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揚資訊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900	1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eWave System, Inc.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833	2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萬里科技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68	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東捷資訊服務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51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華文網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9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VenGlobal International Fund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	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海凌陽科技有限 公司	廣發錢袋子貨幣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7,000	-	85,165 (RMB\$17,0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廣發天天紅貨幣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2,800	-	14,061 (RMB\$ 2,8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威陽投資公司	重郵信科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	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精英電腦公司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238	-	4,8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凌通科技公司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6,775	-	101,40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2,955	-	30,1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宏陽科技公司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2,301	-	34,4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2,942	-	3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芯鼎科技公司	Advanced NuMicro Systems, Inc.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2,000	9	4,1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dvanced Silicon SA 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000	10	15,39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凌陽創新科技公司	Point Grab Ltd.股票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82	4	30,1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4,012	-	60,0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1,292	-	20,0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2,253	-	30,0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810	-	10,0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註一：係按 104 年 12 月底帳面價值列示。

註二：係按 104 年 12 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三：係按 104 年 12 月底基金淨值計算。

註四：上述有價證券於 104 年 12 月底凌陽投資公司將市價 39,429 仟元之凌陽公司股票設質外，餘無提供質押、擔保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註五：係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六：原始外幣係依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而得。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累計本期	投資金額	期末股數(仟股)	比率(%)	持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備註
凌陽公司	Ventureplus Group Inc.	貝里斯	投資	\$ 2,628,372 (US\$ 74,305 RMB\$ 37,900)	\$ 2,628,372 (US\$ 74,305 RMB\$ 37,900)	-	100	\$ 1,699,981	(\$ 184,570)	(\$ 184,570)	子公司
	敦泰電子公司	新竹市	IC 設計	-	536,298	-	-	-	-	-	被投資公司
	遠見科技公司	新北市	消費性電子產品、零組件及房屋租賃業務	315,658	315,658	8,229	13	339,023	138,906	18,145	被投資公司
	凌陽投資公司	新竹市	投資	699,988	699,988	70,000	100	897,803	189,566	189,566	子公司
	凌通科技公司	新竹市	IC 設計	281,001	281,001	37,324	34	722,586	388,158	133,140	子公司
	凌陽創業投資公司	新竹市	投資	999,982	999,982	100,000	100	814,205	170,634	170,634	子公司
	凌陽創新科技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414,663	414,663	31,450	62	515,144	3,281	2,046	子公司
	Russell Holdings Limited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	484,497 (US\$ 14,760)	484,497 (US\$ 14,760)	14,760	100	291,435	(61,536)	(61,536)	子公司
	芯鼎科技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207,345	207,345	20,735	38	245,948	136,448	51,434	子公司
	宏陽科技公司	新竹市	設計、買賣業	924,730	924,730	38,836	61	108,058	(1,000)	(612)	子公司
凌陽投資公司	凌陽多媒體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357,565	307,565	17,441	87	48,981	(45,750)	(39,415)	子公司
	凌陽管理顧問公司	新竹市	管理顧問	5,000	5,000	500	100	4,061	(31)	(31)	子公司
	香港凌陽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國際貿易	46,903 (HK\$ 11,075)	46,903 (HK\$ 11,075)	11,075	100	(140)	(4,384)	(4,384)	子公司
	Magic Sky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	215,332 (US\$ 6,360)	208,767 (US\$ 6,360)	-	100	251	(6,374)	(6,374)	子公司(註一)
	傳芯科技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362,285	362,285	908	2	13,295	460,948	10,469	被投資公司
	凌陽電通科技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2,596,792	2,596,792	16,240	100	32,373	7,480	7,480	子公司
	威陽投資公司	新竹市	投資	30,157	30,157	1,400	100	14,783	1,558	1,558	子公司
	宏陽投資公司	新竹市	IC 設計	86,256	86,256	14,892	14	289,891	388,158	53,122	子公司
	凌通科技公司	新竹市	設計、買賣業	369,316	369,316	3,360	5	9,388	(1,000)	(53)	子公司
	凌陽創新科技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15,701	15,701	1,075	2	15,406	3,281	70	子公司
凌陽創業投資公司	宏陽科技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9,645	9,645	965	2	11,567	136,448	2,393	子公司
	凌陽多媒體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19,408	19,408	650	3	6,339	(45,750)	(1,609)	子公司
	傳芯科技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132,788	132,788	9,591	24	140,455	460,948	110,520	被投資公司
	凌陽投資公司	新竹市	IC 設計	56,050	56,050	4,301	4	96,766	388,158	15,342	子公司
	宏陽投資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57,388	57,388	2,904	6	48,604	3,281	189	子公司
	宏陽投資公司	新竹市	設計、買賣業	32,319	32,319	3,232	6	38,769	136,448	8,017	子公司
	敦泰電子公司	新竹市	IC 設計	385,709	385,709	4,431	7	12,322	(1,000)	(70)	子公司
	凌陽投資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	10,800	-	-	-	-	-	被投資公司
	凌陽多媒體公司	新竹縣	IC 設計	44,878	44,878	1,909	10	3,367	(45,750)	(4,726)	子公司
	翰陽科技公司	台北市	設計	4,200	4,200	420	70	1,780	-	-	子公司
Russell Holdings Limited	凌陽投資公司	新竹市	設計、買賣業	133,846	133,846	10,001	25	146,245	460,948	115,245	被投資公司
	宏陽投資公司	新竹市	設計、買賣業	69,556 (US\$ 2,119)	69,556 (US\$ 2,119)	442	1	1,247 (US\$ 37)	(1,000)	(US\$ 33)	子公司
威陽投資公司	凌通科技公司	新竹市	IC 設計	1,800	1,800	108	-	2,018	388,158	385	子公司
	宏陽投資公司	新竹市	設計、買賣業	350	350	18	-	49	(1,000)	-	子公司

(接次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編列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累計本期	投資期末日期	資本金	期終數(千股)	末比(%)	持權面額	有權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損)益	註
Ventureplus Group Inc.	Ventureplus Mauritius Inc.	模里西斯	投資	\$ 2,628,372 (US\$ 74,305) RMB\$37,900)	\$ 2,628,372 (US\$ 74,305) RMB\$37,900)	\$ 2,628,372 (US\$ 74,305) RMB\$37,900)	-	100	\$ 1,699,961	(\$ 184,570)	(\$ 184,570)	子公司
Ventureplus Mauritius Inc.	Ventureplus Cayman Inc.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	2,628,372 (US\$ 74,305) RMB\$37,900)	2,628,372 (US\$ 74,305) RMB\$37,900)	2,628,372 (US\$ 74,305) RMB\$37,900)	-	100	1,699,937	(184,571)	(184,571)	子公司
凌通科技公司	Generalplus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薩摩亞	投資	626,629 (US\$ 19,090)	626,629 (US\$ 19,090)	626,629 (US\$ 19,090)	19,090	100	501,343	7,706	7,706	子公司
Generalplus International (Samoa) Inc.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模里西斯	投資	626,629 (US\$ 19,090)	626,629 (US\$ 19,090)	626,629 (US\$ 19,090)	19,090	100	501,341	7,706	7,706	子公司
Generalplus (Mauritius) Inc.	香港凌通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行銷	12,801 (US\$ 390)	12,801 (US\$ 390)	12,801 (US\$ 390)	390	100	3,733	(2,723)	(2,723)	子公司
凌陽電通科技公司	Sunplus mMobile SAS	法國	IC 設計	8,504 (EUR 237)	8,504 (EUR 237)	8,504 (EUR 237)	237	100	2,300	(23)	(23)	子公司
凌陽多媒體公司	景相科技公司	新竹縣	設計、買賣業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80	9,838	(22,508)	(18,006)	子公司

註二：原始外幣係依104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而得。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處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損失)(註二)	期末投資金額	資額已匯回投資收益	至本期末止
上海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軟體開發、客戶技術服務及出租業務	\$ 564,590 (US\$ 17,200)	(註一)	\$ 579,525 (US\$ 17,655)	\$ -	\$ -	\$ -	\$ -	\$ 579,525 (US\$ 17,655)	100%	\$ 37,804	\$ 37,804	\$ 513,428	\$ -	-
凌陽利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軟體開發及客戶技術服務	1,058,606 (US\$ 32,250)	(註一)	1,058,606 (US\$ 32,250)	-	-	-	-	1,058,606 (US\$ 32,250)	100%	(31,082)	(31,082)	890,219	-	-
凌陽成芯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軟體開發及客戶技術服務	656,500 (US\$ 20,000)	(註一)	656,500 (US\$ 20,000)	-	-	-	-	656,500 (US\$ 20,000)	100%	(75,789)	(75,789)	249,079	-	-
北京凌陽愛普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銷售及資訊管理教育服務	74,925 (RMB\$ 15,000)	(註一)	69,185 (US\$ 586)	-	-	-	-	69,185 (US\$ 586)	93%	(45,156)	(42,144)	24,277	-	-
縱橫雲端通訊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系統服務及網站經營	146,104 (RMB\$ 29,250)	(註一)	123,094 (US\$ 3,750)	-	-	-	-	123,094 (US\$ 3,750)	81%	(54,704)	(40,370)	58,032	-	-
北京凌陽益輝科技有限公司	軟體開發及技術服務	134,865 (RMB\$ 27,000)	(註一)	134,865 (RMB\$ 27,000)	-	-	-	-	134,865 (RMB\$ 27,000)	100%	(29,854)	(29,854)	82,916	-	-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處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621,775 (US\$ 74,241 RMB\$ 37,000)	\$ 5,718,007

凌遠科技公司(編號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損失)(註二)	期末投資金額	資額已匯回投資收益	至本期末止
凌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IC產品應用開發、售後服務及市場研究調查	\$ 613,828 (US\$ 18,700)	(註一)	\$ 613,828 (US\$ 18,700)	\$ -	\$ -	\$ -	\$ -	\$ 613,828 (US\$ 18,700)	100%	\$ 10,429	\$ 10,429	\$ 497,588	\$ -	-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處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13,828 (US\$ 18,700)	\$ 1,282,720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原始外幣係依 104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而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四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九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研究發展費用		明細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三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三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註一）		\$ 1,075,550	
活期存款		538,985	
外幣存款（註二）		200,319	
庫存現金（註三）		457	
支票存款		<u>154</u>	
		1,815,465	
減：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資產）		<u>6,100</u>	
合 計		<u>\$ 1,809,365</u>	

註一：為台幣定存 1,025,600 仟元及人民幣定存 10,000 仟元（兌換率為 RMB\$1=NT\$4.995），於 105 年 11 月前陸續到期，年利率為 0.27% ~4%。

註二：包括美金 5,882 仟元（兌換率為 US\$1=NT\$32.825）、港幣 4 仟元（兌換率為 HK\$1=NT\$4.235）、英鎊 0.3 仟元（兌換率為 £\$1=NT\$48.67）、日幣 43 仟元（兌換率為 ¥\$1=NT\$0.2727）及人民幣 1,441 仟元（兌換率為 RMB\$1=NT\$4.995）。

註三：包括港幣 7 仟元（兌換率為 HK\$1=NT\$4.235）、日幣 134 仟元（兌換率為 ¥\$1=NT\$0.2727）、美金 1 仟元（兌換率為 US\$1=NT\$32.825）、歐元 0.3 仟元（兌換率為 EUR\$1=NT\$35.88）、英鎊 2 仟元（兌換率為 £\$1=NT\$48.67）及人民幣 26 仟元（兌換率為 RMB\$1=NT\$4.995）。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仟單位(股)	取 得 成 本	累 計 減 損	公 平 價 值 單 價 (元)	總 額	備 註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13,197	\$ 160,000	\$ -	12.38	\$ 163,335	註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290	50,000	-	176.14	51,089	註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3,346	50,000	-	14.97	50,076	註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3,420	50,000	-	14.62	50,001	註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1,851	30,000	-	16.51	30,558	註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2,178	30,000	-	14.03	30,554	註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1,925	30,000	-	15.61	30,053	註
野村全球高股息基金	577	10,000	-	16.90	9,755	註
元大寶來新興印尼機會債券基金	500	5,000	-	10.35	5,174	註
凱基護城河基金	500	5,000	-	11.63	5,815	註
貝萊德環球資產配置基金	3	5,000	-	49.07	5,446	註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核心策略基金	13	5,000	-	12.32	5,114	註
					<u>436,970</u>	
國內上市(櫃)股票						
敦泰電子公司	29,271	1,572,866	735,359	34.15	999,590	註
大同公司	46,094	326,809	69,602	5.58	257,207	註
銓德科技公司	5,000	335,069	320,570	2.90	14,498	註
聯華電子公司	1,968	37,708	15,670	12.10	23,808	註
					<u>1,295,103</u>	
					1,732,073	
減：列為流動資產					<u>436,970</u>	
					<u>\$ 1,295,103</u>	

註：市價係依據 104 年 12 月底之基金淨值或收盤價計算。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	
芯鼎科技公司	\$ 3,522
宏陽科技公司	2,153
傳芯科技公司	750
凌通科技公司	655
凌陽多媒體公司	211
凌陽創新科技公司	<u>74</u>
	<u>7,365</u>
應收帳款－其他	
甲 客 戶	244,867
乙 客 戶	89,110
丙 客 戶	85,713
丁 客 戶	48,941
其他（註）	<u>68,725</u>
	537,356
備抵呆帳	(<u>1,565</u>)
	<u>\$543,156</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額 值
製成品及商品		\$ 143,735		\$ 255,570				
在 製 品		282,580		781,809				
原 料		<u>19,038</u>		<u>21,245</u>				
		<u>\$ 445,353</u>		<u>\$ 1,058,624</u>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年	份	初	終	額	加	本	年	度	或	少	採權益法評價之增加(減少)		金額		金融資產		其他	一	列	年	份	張	底	持	比例	%	額	金	額	股	淨	值	備	註																																																																																																																																																																																																																																																																																																																																																																																																																																																																																																																																																																																																																																																																																																																																																																																																																																																																																																																																																																																																																																																												
											投資(損)	攤平調整數	特許資本公積	利(損失)	損益(損)	其他(損)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 104 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帳面金額及淨值係扣除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帳面金額 41,474 仟元。

註三：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 104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甲供應商	\$ 37,120
乙供應商	34,233
丙供應商	14,519
丁供應商	13,247
其他（註）	<u>21,305</u>
	<u>\$120,42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行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年底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	償還辦法	抵押或擔保
擔保貸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233,332	101.03.16~106.03.16	1.920	\$ 800,000	自 101 年 3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九期償還	房屋及建築帳面價值約 673,342 仟元
中長期信用借款						
上海商業銀行	243,750	103.02.14~108.02.14	1.855	300,000	自 103 年 2 月起，每季為一期，共分十六期償還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180,000	103.06.27~106.06.27	1.705	300,000	自 103 年 6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五期償還	—
永豐商業銀行	500,000	104.02.10~107.02.10	1.876	500,000	自 105 年 8 月起，每季為一期，共分八期償還	—
台灣工業銀行	200,000	104.01.28~107.01.27	1.903	300,000	自 105 年 7 月起，每季為一期，共分九期償還	—
	1,123,750			1,400,000		
	1,357,082			\$ 2,2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57,500					
合計	\$ 899,582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仟 個)	金 額
營業收入			
	多媒體 IC	52,986	\$ 2,708,894
	其 他		<u>136,211</u>
			2,845,105
減：銷貨折讓			168,293
	銷貨退回		<u>5,420</u>
			<u>\$ 2,671,392</u>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34,487
本年度進料	1,095,984
轉列費用	(2,070)
年底原料	(<u>19,038</u>)
本年度耗料	1,109,363
直接人工	17,580
製造費用	<u>517,650</u>
製造成本	1,644,593
年初在製品	283,750
轉列費用	(5,684)
年底在製品	(<u>282,580</u>)
製成品成本	1,640,079
年初製成品及商品	395,322
轉列費用	(858)
轉列停業單位	(230,623)
年底製成品及商品	(<u>143,735</u>)
營業成本	<u>\$ 1,660,185</u>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權 利 金	\$ 52,000	\$ -	\$ 6,183
薪資費用	4,923	104,480	333,227
勞 務 費	2,004	31,583	64
折 舊	321	11,383	63,769
技術服務費	-	-	47,241
實驗工具	-	-	43,179
其 他	<u>6,812</u>	<u>64,029</u>	<u>72,013</u>
	<u>\$ 66,060</u>	<u>\$ 211,475</u>	<u>\$ 565,676</u>

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度			10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0,047	\$ 442,630	\$ 532,677	\$ 89,033	\$ 549,841	\$ 638,874
勞健保費用	6,927	28,813	35,740	6,278	33,189	39,467
退休金費用	4,532	6,278	10,810	4,537	22,784	27,32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62	10,787	13,549	2,542	12,729	15,271
	<u>\$ 104,268</u>	<u>\$ 488,508</u>	<u>\$ 592,776</u>	<u>\$ 102,390</u>	<u>\$ 618,543</u>	<u>\$ 720,933</u>
折舊費用	<u>\$ 6,279</u>	<u>\$ 75,473</u>	<u>\$ 81,752</u>	<u>\$ 6,811</u>	<u>\$ 99,063</u>	<u>\$ 105,874</u>
攤銷費用	<u>\$ 851</u>	<u>\$ 30,880</u>	<u>\$ 31,731</u>	<u>\$ 728</u>	<u>\$ 101,814</u>	<u>\$ 102,542</u>

註：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69 人及 434 人。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0703 號

會員姓名：
(1) 葉東輝

(2) 黃樹傑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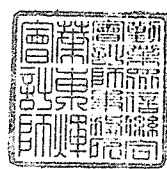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 310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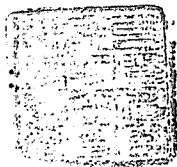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23821182

(2) 台省會證字第 172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凌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度（自民國104年1月1日至104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16 日